# **表格A-審裁通知**

**第一部分**

|  |  |  |  |
| --- | --- | --- | --- |
|  |  | | |
| (1) |  |  | 答辯人需選擇一(1)個提名團體 |
| (2) |  |  |

**通知送達答辯人的日期：**

**提名團體名稱**\*：

\* 備註：

1. 若在相關建造合約中未明確指定任何提名團體作為付款爭議的提名團體，申索人必須指定兩個提名團體。
2. 若在相關建造合約中指定多個提名團體以便選擇付款爭議的提名團體，申索人必須從潛在的提名團體中提名2家提名團體。
3. 答辯人必須在收到審裁通知之日起5個工作日內，從申索人的提名中選擇並在上面的框中註明提名團體，並向申索人提交書面通知，告知申索人答辯人所選擇的提名團體。
4. 若答辯人未能向申索人告知選擇結果，申索人必須在上述期限屆滿後的3個工作日內—
   1. 從申索人的提名中選擇一個提名團體；及
   2. 向答辯人發出書面通知，告知其申索人所選定的提名團體。

**第二部分**

1. **申索人的詳情**

|  |  |  |  |
| --- | --- | --- | --- |
| 公司： |  | | |
| 聯絡人： |  | | |
| 地址： |  | | |
| 電話： |  | 傳真： |  |
| 電郵地址 |  | | |

**1A. 申索人的代表（如適用）**

|  |  |  |  |
| --- | --- | --- | --- |
| 公司／商號： |  | | |
| 聯絡人： |  | | |
| 地址： |  | | |
| 電話： |  | 傳真： |  |
| 電郵地址 |  | | |

1. **答辯人的詳情**

|  |  |  |  |
| --- | --- | --- | --- |
| 公司： |  | | |
| 聯絡人： |  | | |
| 地址： |  | | |
| 電話： |  | 傳真： |  |
| 電郵地址 |  | | |

**2A. 答辯人的代表（如適用）**

|  |  |  |  |
| --- | --- | --- | --- |
| 公司／商號： |  | | |
| 聯絡人： |  | | |
| 地址： |  | | |
| 電話： |  | 傳真： |  |
| 電郵地址 |  | | |

1. **合約詳情**

|  |  |  |
| --- | --- | --- |
| 請指明：  總公共承包合約  總私人承包合約  分包合約（請同時填寫**第3A部分-總承包合約詳情**） |  | 請指明：  工程合約  供應合約（例如物料／機械／設備等）  顧問服務 |
|  |  | 與建造工作相關的其他服務合約：\_\_\_\_\_\_\_\_\_\_\_\_\_\_ |
| 項目名稱或參考  （或對該項目的概述）： |  |  |
| 合約編號及與答辯人簽訂的合約的概述： |  |  |
| 合約金額： |  |  |
| 合約形式[[1]](#footnote-1) |  |  |
| 合約為：書面形式／口頭形式／部分書面形式、部分口頭形式。 | | |

**3A. 總承包合約詳情***[如果申索人是分包商，請填寫以下內容（如已知則請填寫）。]*

|  |  |  |
| --- | --- | --- |
| 總公共承包合約 | | 總私人承包合約 |
| 合約編號及名稱 |  | |
| 承包商名稱 |  | |
| 合約金額 |  | |
| 聯絡人及電子郵件 |  | |
| 合約管理人 | 公司名稱： | |
| 聯絡人： | |

**4. 付款申索：申索款額\_\_\_\_\_\_\_\_\_\_\_\_\_\_\_\_**港元**。**

**5. 付款回應：**

1. **認付款額**  否；  是，\_\_\_\_\_\_\_\_\_\_\_\_\_\_\_\_港元。
2. **抵銷／扣除**  否；

申索人同意的款額\_\_\_\_\_\_\_\_\_\_\_\_\_\_\_\_港元。  申索人不同意的款額\_\_\_\_\_\_\_\_\_\_\_\_\_\_港元。

**6. 與付款爭議相關的已付款額：\_\_\_\_\_\_\_\_\_\_\_\_**港元**。**

**7. 付款爭議的性質及描述**

* 申索款額全部存在爭議
* 認付款額少於申索款額
* 未能在進度款付款期限截止日期前全額支付認付款額
* 未能在付款回應期限或之前作出付款回應

付款爭議涉及：

* 工地測量
* 工作／服務的估價（包括變更部分的估價）
* 工作質量
* 工期相關爭議（EOT／延遲／中斷）

**8. 利率**

請說明合約中是否規定了逾期付款的利率：

* 否。
* 是，請註明利率[ ]%以及合約條款：\_\_\_\_\_\_\_\_\_\_

**9. 對審裁員的偏好\***

* 資深審裁員[原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語言要求：\_\_\_\_\_\_\_\_\_\_\_\_\_\_\_\_\_
* 其他：\_\_\_\_\_\_\_\_\_\_\_\_\_\_\_\_\_

\* 亞非法協香港區域仲裁中心保留提名並委任合適審裁員的權利。

**10. 可選附件清單（請提供每種附件各兩(2)份）**

|  |  |
| --- | --- |
|  | 相關合約條款及條件（如適用） |
|  | 付款申索副本 |
|  | 收到的付款回應副本（如有） |
|  | 先前評估的副本（如適用） |
|  | 其他相關文件（例如，專家報告、照片等）  請指明 [ ]  （如有必要，可使用附加頁） |

致申索人有關後續**「審裁陳詞」**的提醒：

一旦委任審裁員，申索人須根據條例第26(2)(b)條或第27(5)(b)條，在獲告知該委任日期後**1個工作日內**提交**審裁陳詞**（陳詞）。陳詞應簡潔明了，需明確標注所引用的內容以及任何附件（如有）的指示標簽。審裁陳詞可以包含申索人認為與審裁相關的任何證明文件及證據。以下是一些通常在解決付款爭議時所需的相關資料示例。

* 陳詞提及一項具體的付款申索。
* 付款申索及付款回應的副本（如有）、以及相關申索處理程序完成的記錄（如適用）。
* 合約付款計劃的副本（如適用）。
* 相關合約副本。若無書面合約，則需要一份提及口頭協議條款的文件。
* 其他相關的提交材料（例如，雙方就付款申索所進行的往來信件、之前的發票、專家報告）。
* 向答辯人送達審裁通知的送達記錄。

關於提交審裁陳詞時的頁面限制和格式要求（如有），請參考亞非法協香港區域仲裁中心的網站。

1. （示例：用於建築工程／土木工程／機電工程的GCC；NEC工程與建造合約(ECC)／定期服務合約(TSC)／專業服務合約(PSC)；香港測量師學會的標準建造合約格式；香港建築師學會／香港營造師學會／香港測量師學會的建造合約條件協議及附表；香港建造商會的標準自選分包合約稿） [↑](#footnote-ref-1)